

关于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

鉴证报告

众会字（2025）第 01201 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4楼  
电话 (021) 6352 5509 传真 (021) 6352 5306 网址 www.zhonghuacpa.com

Zho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F, 18F East Tower, 1089 Dong Da Ming Road, Raffles City The Bund, Hongkou District, Shanghai, 200001  
T: +86 21 6352 5500 F: +86 21 6352 5506 Web: www.zhonghuacp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5EDADNXQM



# 关于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众会字（2025）第 01201 号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农集团）管理层编制的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021-2023 年度以及 2024 年 1-9 月）及其附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神农集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神农集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 二、管理层的责任

神农集团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神农集团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神农集团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神农集团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毓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75,663.41	-1,823,068.31	-693,757.38	-17,407,497.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52,555.20	7,972,487.12	5,106,929.91	21,018,717.0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损益	2,904,566.59	907,294.03	2,239,931.13	14,363,766.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49,863.17	3,662,105.00	2,917,326.54	3,492,820.3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52.3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12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项 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14,039.77	-15,002,895.13	-18,792,445.31	-13,172,239.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593.78
小 计	-13,682,718.19	-4,272,957.29	-9,221,162.75	8,306,160.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0,023.57	161,145.99	784,352.20	3,411,834.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011.63	0.11		
合 计	-14,661,730.13	-4,434,103.39	-10,005,514.95	4,894,325.46

法定代表人：



*何祖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舒猛*



会计机构负责人：



*芬段*



#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项 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75,663.41	-1,823,068.31	-693,757.38	-9,367.1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处置损益				-17,398,130.72
合 计	-1,675,663.41	-1,823,068.31	-693,757.38	-17,407,497.86

注：公司 2021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项目包含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金额及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处置损益金额，为与利润表项目“资产处置收益”更相匹配，更好的区分毁损报废资产处置损益与正常资产处置损益，自 2022 年开始，非经常性损益明细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项目中仅包含正常资产处置损益，将毁损报废资产处置损益在“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项目列示。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项 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3,599,355.23	7,700,264.90	5,106,929.91	5,516,217.09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金额				15,000,000.00
财政贴息影响当期损益金额	53,200.00	272,222.22		502,500.00
合 计	3,652,555.23	7,972,487.12	5,106,929.91	21,018,717.09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 2024 年 1-9 月收取代养户资金占用费 1,147,070.41 元；收取饲料客户资金占用费 102,792.76 元。

2. 2023 年度收取代养户资金占用费 3,662,105.00 元。

3. 2022 年度收取曲靖市沾益区农林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占用费 73,539.17 元，资





金占用费税费调整影响-97,506.27元；收取代养户资金占用费 2,941,293.64元。

4. 2021年度收取曲靖市沾益区农林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占用费 1,649,071.54元；收取代养户资金占用费 1,843,748.81元。

(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1,308,959.17	4,838,492.65	4,368,091.49	12,986,485.91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95,607.42	-3,931,198.62	-2,128,160.36	1,377,280.10
合 计	2,904,566.59	907,294.03	2,239,931.13	14,363,766.01

(五)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收入正数，支出负数）

项 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益[注]	-13,971,749.24	-10,245,213.06	-15,380,483.46	
违约及赔偿收入	159,271.16	303,810.94	105,964.10	3,330.00
无需支付款项	501,655.49	784,954.62	297,391.25	19,331.66
对外捐赠及赞助	-1,781,144.60	-4,862,918.92	-556,430.10	-11,200,965.00
违约及赔偿支出	-529,800.00	-278,585.53	-1,264,900.00	-1,886,851.77
其他	-4,192,272.58	-704,943.18	-1,993,987.10	-107,084.10
合 计	-19,814,039.77	-15,002,895.13	-18,792,445.31	-13,172,239.21

注：主要系种猪死亡损失。

二、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无。

三、首次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可比会计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情况



本公司自 2023 年 12 月 22 日起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非经常性损益重新计算列报，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如下：

2022 年度

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286,116.11	-1,179,186.20	5,106,929.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7,123.70	-367,123.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668,699.97	-1,336,814.98	-10,005,514.95

2021 年度

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27,717.70	-1,509,000.61	21,018,717.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38,349.98	-627,756.20	10,593.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740,891.93	-1,846,566.47	4,894,325.46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202202080150

(副本)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士敏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2日 至 2043年1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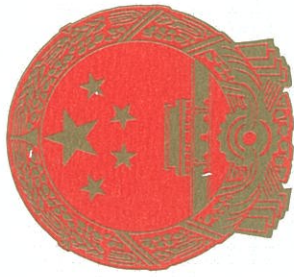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2月08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陆士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  
1088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3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98〕153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68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2月23日（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证书序号：0006271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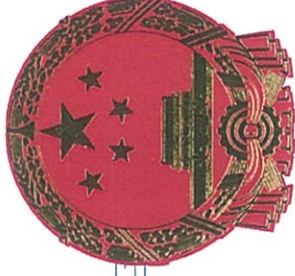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57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孙勇

证书号：35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书编号: 530100010024  
 No. of Certificate: 530100010024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1997 年 10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7 / 10 / 29

徐毅 (530100010024) 已通过 2023 年 10 月 29 日 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徐毅 (530100010024) 已通过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newal.

徐毅 (530100010024) 已通过 2016 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 月 /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中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姓名: 徐毅  
 Full name: 徐毅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01-07  
 Date of birth: 1972-01-07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云南分所  
 Working unit: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云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532201197201070350  
 Identity card No.: 532201197201070350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徐毅 530100010024  
 已通过 2023 任职业资格检查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徐毅 530100010024  
 已通过 2024 任职业资格检查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newal.

年 / 月 / 日



